

债券代码：143390	债券简称：17 永钢 02
债券代码：143838	债券简称：18 永钢 01
债券代码：155492	债券简称：19 永钢 01
债券代码：163474	债券简称：20 永钢 01
债券代码：185790	债券简称：GC 永钢 K1

###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变化背景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永钢集团”）作为集团的母公司，同时肩负了总部管理职能与部分钢铁生产销售的业务，这在业务管理与财务核算层面难以准确分清集团总部与钢铁主业的界限。因此，为满足公司内部发展战略要求，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近期进行股权结构调整。股权变更前，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5.79%
2	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5,000.00	7.89%
3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7.89%
4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5.26%
5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60.00	5.56%
6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433.00	39.70%
7	吴耀芳	13,132.40	6.91%
8	吴惠芳	7,296.00	3.84%
9	吴惠英	4,377.60	2.30%
10	陈华斌	4,378.00	2.30%
11	黄均时	4,378.00	2.3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2	杨玉飞	445.00	0.23%
合计		<b>190,000.00</b>	<b>100.00%</b>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000 万元股权转让至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杨玉飞将其持有的 445 万元股权转让至吴耀芳，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减少出资 13993 万元，吴耀芳、吴惠芳、吴惠英、陈华斌、黄均时将其直接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至苏州永源控股有限公司，苏州永源控股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将其股权全部转让至永卓控股有限公司，永卓控股有限公司增加出资 13993 万元。此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190,000.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永卓控股有限公司	64,000.00	33.684%
2	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1,440.00	32.337%
3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15.789%
4	张家港市永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7.895%
5	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60.00	5.558%
6	张家港市永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	4.737%
合计		<b>190,000.00</b>	<b>100.000%</b>

此次调整主要变化在于将原来自然人股东与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直接持有的对永钢集团的股权以股权出资的方式出资至新成立的永卓控股有限公司，并由永卓控股有限公司进一步持有永钢集团的股权。整个股权架构调整完成，永钢集团的注册资本、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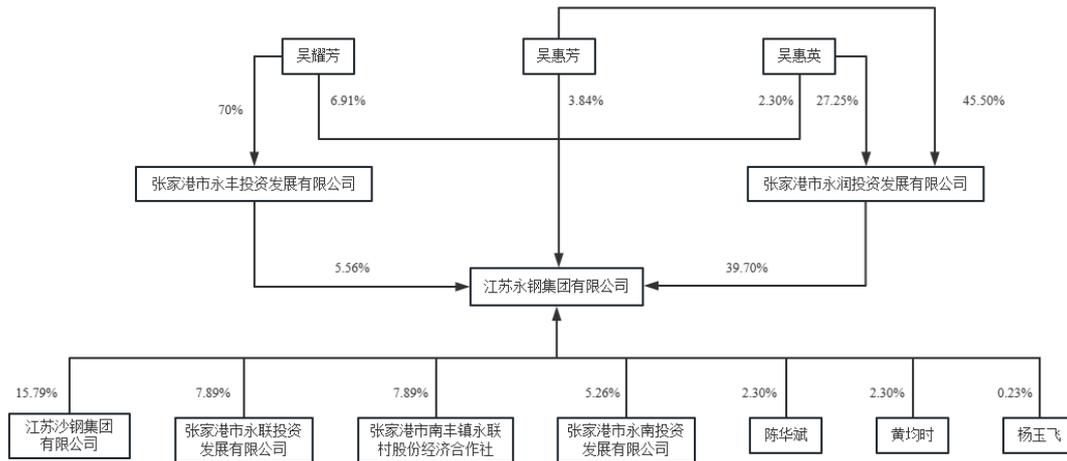
## 二、变更具体情况

### （一）本次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次变更前，发行人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为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9.70%。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吴惠芳，注册资金：人民币 62,033.9 万元，永润投资股东为吴惠芳、吴惠英及张刘瑜，持股比例分别为 45.50%、27.25%及 27.25%，地址：张家港南丰镇永联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82331278031C，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吴耀芳直接持有永钢集团 6.91%股份，吴惠芳直接持有永钢集团 3.84%股份，吴惠英直接持有永钢集团 2.30%股份，吴耀芳、吴惠芳和吴惠英通过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永钢集团 32.77%股份，吴耀芳、吴惠芳和吴惠英为兄弟及兄妹关系，且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吴耀芳、吴惠芳和吴惠英合计持有江苏永钢集团的股份合计达 45.83%，同时，吴耀芳为永钢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吴惠芳为永钢集团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吴惠英为永钢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三人均对永钢集团的日常经营活动构成重要实质影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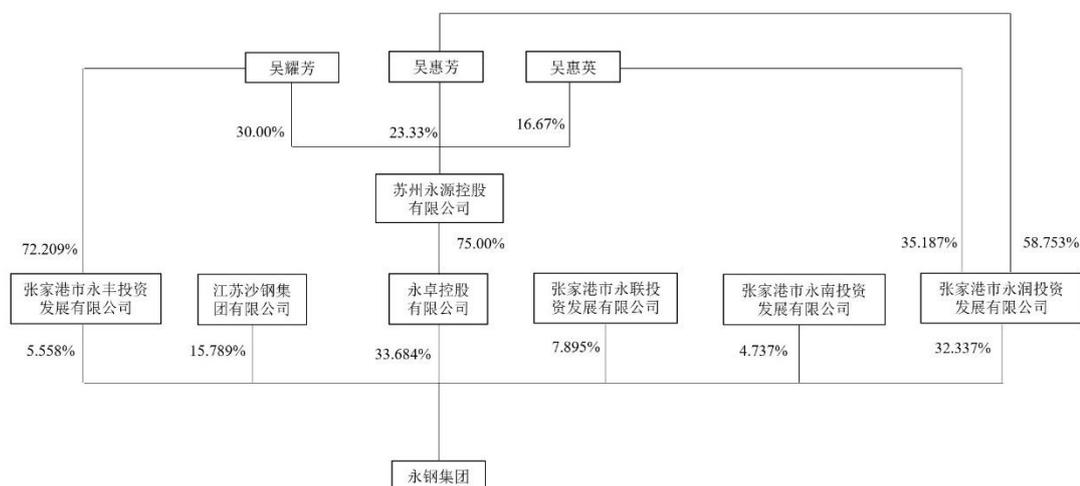
## (二) 本次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次变更后，公司仍无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变更为永卓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3.684%。永卓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法定代表人吴耀芳，注册资金 64,000.00 万元，永卓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为苏州永源控股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持股比例分别为 75.00% 及 25.00%，实际控制人为吴耀芳、吴惠芳和吴惠英，注册地址为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村永钢大道 100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吴耀芳、吴惠芳和吴惠英通过永卓控股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永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市永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永钢集团 52.07% 股份，吴耀芳、吴惠芳和吴惠英为兄弟及兄妹关系，且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同时，吴耀芳为永钢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吴惠芳为永钢集团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吴

惠英为永钢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三人均对永钢集团的日常经营活动构成重要实质影响，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 三、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与变更前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股权变动系为满足公司内部发展战略要求做出的正常决策，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告》之盖章页)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 1月 13日